

##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 本次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

3. 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 5 人。其中董事徐永明现场参会，董事张旭、独立董事哈刚、独立董事王英明、独立董事袁知柱视频参会。

4. 本次董事会由董事徐永明先生主持。

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董事会聘任盖立亚女士、刘洪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任期相同。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7 日

## 附件 1

### 高管候选人员盖立亚简历

盖立亚女士：1976年出生，中共党员，工程硕士，正高级工程师。曾任沈阳优尼斯智能装备有限公司T5产品线制造经理，沈阳优尼斯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优装备事业部党委书记、总经理，拟任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盖立亚女士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其本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构建诚信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中规定的“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管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 附件 2

### 高管候选人员刘洪强简历

刘洪强先生：1980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工程博士在读，正高级工程师。曾任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总经理，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设计研究院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副院长，通用技术集团机床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副院长（院中层正职级）、纪委书记，通用技术集团机床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党委书记、院长，拟任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刘洪强先生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其本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构建诚信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中规定的“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管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